



##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

### 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第 7 次临时董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84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日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 2023 年 12 月 11 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截至 2023 年 12 月 11 日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(%)
1	保利南方集团有限公司	4,511,874,673	37.69
2	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—分红—个人分红—019L—FH002 沪	442,929,252	3.70
3	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357,138,810	2.98
4	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	335,087,645	2.80
5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315,409,165	2.63
6	华美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203,772,515	1.70
7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175,821,300	1.47
8	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—传统—普通保险产品—005L—CT001 沪	152,474,034	1.27
9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127,917,276	1.07
10	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—传统—普通保险产品—019L—CT001 沪	123,896,806	1.04

## 二、截至 2023 年 12 月 11 日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公司无限售条件 股份总数比例(%)
1	保利南方集团有限公司	4,511,874,673	37.69
2	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—分红—个人分红—019L—FH002 沪	442,929,252	3.70
3	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357,138,810	2.98
4	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	335,087,645	2.80
5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315,409,165	2.63
6	华美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203,772,515	1.70
7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175,821,300	1.47
8	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—传统—普通保险产品—005L—CT001 沪	152,474,034	1.27
9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127,917,276	1.07
10	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—传统—普通保险产品—019L—CT001 沪	123,896,806	1.04

特此公告。

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